

## 政府工作报告

2021年1月26日在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浙江省省长 郑栅洁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0年主要工作和“十三五”发展成就

2020年极不平凡。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浙江视察，赋予浙江建设“重要窗口”的新目标新定位，为浙江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战略方向。一年来，面对国内外形势的深刻复杂变化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省委的直接领导下，省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坚持“两手硬、两战赢”，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发展聚力、为企业赋能、为小康增色、为治理提效，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成绩。全省生产总值达到64613亿元，比上年增长3.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8%，城镇和农村居民收入分别增长4.2%和6.9%，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就，十方面民生实事圆满完成。

**（一）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成果。**“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精准有效，“一图一码一指数”创新实施，“人”“物”同防形成工作闭环，社区、入境和海上防控抓紧抓实，率先有力有效控制疫情，全省累计报告确诊病例1306例，治愈率达99.9%。防疫物资保障有力，口罩日产量从疫情之初的15.5万只，到两周内迅速破千万，医用防护服日产量从零提升到12.8万件；应急科研攻关取得积极成效。复工复产率先推进，到2月24日规上工业企业基本实现全面复工，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4%；复市复课复游稳妥有序。支援武汉、湖北主战场坚决有力，先后调配17批次2018名医务人员支援湖北武汉和荆门，实现了“打胜仗、

零感染”，全面完成国家对口罩、防护服等应急物资的调拨指令；认真做好稳侨安侨暖侨工作和医疗队援助意大利工作。

**（二）稳企业稳增长成效明显。**“争先创优”行动助推经济强劲反弹，经济增速由一季度的-5.6%快速回升到二季度的 5.8%，上半年增长 0.5%，前三季度增长 2.3%。以“减税降费减租减息减支”共克时艰，中央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任务精准高效落实，全年为企业减负 4800 亿元，比年初预计的 2700 亿元多出 2100 亿元。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力度空前，民营经济、小微企业贷款分别新增 9960 亿元和 7887 亿元，增量分别是上年的 2 倍和 1.7 倍，首贷、信用贷、无还本续贷规模居全国前列，非金融企业债券发行额 9068 亿元，增长 59.4%。经济金融领域重大风险有效防控，企业债券违约风险、上市公司股权质押风险和企业“两链”风险稳步化解，年末不良贷款率 0.98%，非法网贷机构全部出清。外贸外资稳中有升，出口 25180 亿元、增长 9.1%，占全国份额由上年的 13.4%提高到 14%；实际使用外资 158 亿美元、增长 16.4%。扩投资促消费有力有效，“六个千亿”产业投资工程深入实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4%；“放心消费在浙江”行动助力消费提振，数字生活服务成为新亮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6630 亿元，比上年下降 2.6%，比全国平均降幅少 1.3 个百分点。

**（三）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取得重要进展。**“互联网+”、生命健康、新材料三大科创高地加快建设，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建设加力加速，之江实验室、西湖实验室纳入国家实验室建设序列，首批省实验室启动建设；实施“尖峰、尖兵、领雁、领航”计划，形成 73 项自主可控进口替代成果；实施“鲲鹏行动”，新引进培育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 35 个。成功举办第二届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数字经济逆势成长，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13%，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初步建成，企业上云积极推进，累计建成 5G 基站 6.26 万个，实现县城以上及重点乡镇全覆盖。制造业发展动能增强，传统产业改造提升 2.0 版全面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积极推进，新培育认定首台（套）产品 263 项；雄鹰行动、凤凰行动、雏鹰行动深入实施，新增单项冠军企业 33 家、上市公司 86 家，入围世界 500 强企业 5 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6449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16032 家；实施新时代工匠培育工程，首届浙江技能大赛成功举办。

**（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四大建设”迈出新步伐。**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加快落地，250 个重大项目建设顺利推进，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政策率先实施，浙沪洋山合作开发有序推进。大湾区平台能级提升，各类开发区和产业集聚区全面优化整合，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实现增点扩面，新设金义新区和台州湾新区。大花园建设扎实推进，浙东唐诗之路启动建设，十大名山公园、十

大海岛公园加快打造，培育千万级大景区 12 家。大通道建设明显提速，铁路和轨道交通投资增长 42.5%，商合杭、衢宁等铁路建成投运，杭绍台等一批铁路加快推进，通苏嘉甬、甬舟、沪苏湖、衢丽等铁路开工建设；杭州绕城西复线、千黄高速、龙丽温高速文泰段等建成通车。大都市区建设稳步推进，杭绍甬、嘉湖、衢丽花园城市群一体化积极推进，甬舟一体化发展方案全面实施；特色小镇建设、小城市培育、未来社区试点取得积极成效，城市有机更新进一步加强，棚改开工 11.6 万套，老旧小区改造开工 622 个。

**（五）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最多跑一次”改革走向纵深，56 件个人和企业全生命周期事项实现“一件事”全流程办理，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职业生涯全周期管理“一件事”改革全面完成。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 1 个工作日，实现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最多 80 天”，国际贸易进出口业务全部实行“单一窗口”办理；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快建立，实现“信用差多检查、信用好不打扰”。重点领域改革多点突破，“亩均论英雄”改革、“多规合一”改革加快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全面完成，省属国有企业混改率达 77%、资产证券化率达 65%。“一带一路”重要枢纽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自贸试验区建设加快推进，新增宁波、杭州、金义三个片区；“义新欧”班列开行 1399 列、增长 165%；新增湖州、嘉兴、衢州、台州、丽水跨境电商综试区和湖州、绍兴、台州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

**（六）乡村振兴势头良好。**“米袋子”“菜篮子”责任压紧压实，新建高标准农田 64.9 万亩，粮食总产 121.1 亿斤，创五年新高；新建万头以上规模化猪场 157 个，生猪存栏增加到 628 万头。“千万工程”名片持续擦亮，培育美丽乡村示范县 11 个、示范乡镇 100 个、特色精品村 300 个，农村人居环境测评全国第 1；实施乡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程 572 个，新建和改造“四好农村路”超 8000 公里，新增 384 万农村居民喝上达标饮用水；新时代美丽乡村集成改革试点启动实施。

**（七）文化建设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扎实开展，农村文化礼堂实现“建管用育”一体化，覆盖率和惠民度进一步提升，11 个设区市全部跻身全国文明城市、全部创成全国双拥模范城。优秀传统文化在传承中发展，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加快建设，良渚古城遗址等世界遗产得到有效保护和传承利用，宋韵文化品牌塑造成效初显。文化旅游加快融合，“百县千碗”品牌进一步打响，成功创建省级文旅产业融合试验区 25 个。

**（八）生态文明示范创建持续深化。**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县级以上城市空气质量六项指标首次全部达标，省控断面Ⅰ—Ⅲ类水质占比提高 3.2 个百分点，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 138.4 万亩，新增年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 144 万吨，城镇垃圾分类覆盖面达到 91.5%。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加大，山水林田湖海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加快实施，完成造林 57 万亩，发布全国首个省级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核算技术规范。

**（九）富民惠民安民取得新成效。**就业、社保和增收工作进一步加强，城镇新增就业 111.8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 4.3%；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全面实施，实现了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节约医保基金的双目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得到规范；低收入农户收入增长 14%。教育发展改革持续推进，新建和改扩建农村普惠性幼儿园 193 所、新增学位 50679 个，一乡镇一公办中心园实现全覆盖，义务教育招生制度改革全面落实。健康浙江行动深入实施，高血压糖尿病“两慢病”纳入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12 种慢病纳入城乡居民门诊保障范围；建成乡镇（街道）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85 家，新增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 342 家、新增托位 14627 个，“一老一小”服务稳步提升；公共体育提质扩面，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筹备工作扎实推进。平安建设不断深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县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实现县（市、区）全覆盖，全省信访量下降 28.5%；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打掉黑恶团伙 3474 个；海塘安澜千亿工程全面启动，新开工建设海塘 171 公里，成功应对新安江水库建库以来最大洪水；完成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均下降 22%，道路交通事故起数下降 3.9%、死亡人数下降 16.1%，火灾起数下降 23.6%、死亡人数下降 50%；食品、药品安全满意率分别从去年的 83.8%、85.6%，提高到 85.9%、87.8%。

**（十）政府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政府数字化转型走深走实，“浙里办”“浙政钉”“浙里督”迭代升级，推出了一批场景化的多业务协同应用，“互联网+监管”持续推进，初步建成“掌上办事之省”“掌上办公之省”。法治政府加快建设，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率先突破，行政复议改革模式在全国推广，完成“七五”普法。廉洁政府建设全面加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推进正风肃纪，基层减负收到了良好效果；压减政府一般性支出 571 亿元，将有限的财力用在惠企利民上。

各位代表！2020 年主要目标任务的完成，标志着“十三五”发展胜利收官。五年来，我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攻坚克难，砥砺奋进，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经济总量跃上 6 万亿元台阶，年均增长 6.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 2015 年的 4810

亿元增加到 7248 亿元，年均增长 8.5%；城镇和农村居民收入分别跨上 6 万元、3 万元台阶，年均分别增长 7.5%、8.6%；人均预期寿命由 78.3 岁提高到 79.2 岁；群众安全感满意率稳定在 96% 以上。

这五年，我们全面践行创新发展理念，发展动能和质量显著提升。全省研发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从 2.3% 提高到 2.8%，高新技术企业从 6437 家增加到 22158 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比重从 37.2% 提高到 59.6%，创新型省份建设走在全国前列。数字经济领跑全国，核心产业增加值占比达到 10.9%，规上工业亩均增加值从 93.9 万元提高到 136 万元、亩均税收从 18.7 万元提高到 27.5 万元。“最多跑一次”改革和政府数字化转型取得重大突破，浙江成为审批事项最少、管理效率最高、服务质量最优的省份之一。

这五年，我们全面践行协调发展理念，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水平不断提升。城乡面貌日新月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从 65.8% 提高到 71%，率先基本实现城乡同质饮水，低收入农户同步迈向高水平全面小康，城乡居民收入倍差从 2.07 倍缩小至 1.96 倍。新增高速公路 1179 公里、高铁 325 公里，实现陆域“县县通高速”，“四好农村路”建设成为全国示范。山区绿色发展、生态富民步伐加快，26 县中有 18 个县经济增速高于全省平均，25 个县城乡居民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平均。

这五年，我们全面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提升。美丽浙江建设持续推进，提前三年完成消除劣 V 类水质断面任务，设区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提高 9.5 个百分点，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从 0.45 吨标煤降至 0.37 吨标煤，森林覆盖率上升至 61.2%，浙江山更青、水更绿、天更蓝、地更净，成为首个通过国家生态省验收的省份。“千万工程”获联合国地球卫士奖。

这五年，我们全面践行开放发展理念，对外开放能级加快提升。出口占全国份额提高 1.9 个百分点，累计实际使用外资 656 亿美元、增长 38%。自贸试验区获批建设并实现赋权扩区，油气全产业链加快形成；跨境电商综试区实现设区市全覆盖，交易额居全国第 2。宁波舟山港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稳居全球第 1 和第 3，机场旅客吞吐量突破 7000 万人次。G20 杭州峰会及多届世界互联网大会成功举办，极大提升了浙江的国际影响力。

这五年，我们全面践行共享发展理念，人民群众获得感稳步提升。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家庭人均年收入 8000 元以下情况、集体经济薄弱村“三个清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平均从每月农村 570 元、城镇 653 元，提高到城乡同标 886 元。学前 3 年到高中段的 15 年教育普及率达 99% 以上，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由 56% 提高到 62.4%。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结对帮扶的省外 80 个贫困县如期实现脱贫“摘帽”。

各位代表，“十三五”时期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中共浙江省委带领全省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人民、广大建设者，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向中央驻浙单位、驻浙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官兵、公安干警、消防救援队伍，表示衷心的感谢！向关心支持浙江发展的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广大侨胞和海内外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尚不稳固，战略性新兴产业还未形成有力支撑，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不够快；科技创新能力还不够强，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比较突出；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存在；资源环境承载力不足，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还不能适应低碳发展要求；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城市治堵等方面还存在不少短板；金融、网络、供应链、安全生产等领域还存在风险隐患，一些领域的监管还存在薄弱环节，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需要高度警惕，防范化解风险任务依然艰巨。一些政府工作人员办事质量和效率不高、服务意识不强，工作不实、不细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象仍不同程度存在。我们一定要直面困难和问题，敢于担当、善于作为，采取更有针对性的措施，持之以恒加以解决。

## 二、“十四五”时期的主要目标和任务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省政府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根据中共浙江省委“十四五”规划《建议》，编制了《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提请大会审议。经本次大会批准后，省政府将认真组织实施。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统筹发展和安全，率先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有效路径，率先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率先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率先推动全省人民走向共同富裕，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更为安全的发展，更加彰显生态之美、人文之美、和谐之美、清廉之美，全面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在质量效益明显提升基础上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到 2025 年，全省生产总值、人均生产总值分别突破 8.5 万亿元、13 万元，数字经济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60% 左右，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5% 左右，研发经费支出年均增长 12%、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3.3% 左右，人均预期寿命超过 80 岁，城乡居民收入倍差缩小到 1.9 倍，居民综合阅读率达到 92.5%，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社会结构基本形成，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持续缩小，努力打造经济高质量发展高地、三大科创高地、改革开放新高地、新时代文化高地、美丽中国先行示范区、省域现代治理先行示范区、人民幸福美好家园。

实现上述目标，必须做到“五个坚定不移”：

**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贯彻新发展理念，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有效路径，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供高质量产品和服务，加强需求侧管理，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加强“卡脖子”技术攻关，深化数字浙江建设，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发展规模、速度、质量、结构、效益、安全相统一。

**坚定不移促进高水平均衡。**坚持城乡融合、陆海统筹、山海互济，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在协调发展中拓宽发展空间，在加强薄弱领域中增强发展后劲，想方设法解决城乡差距、地区差距、收入差距等问题，率先突破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率先走出促进全省人民共同富裕之路。

**坚定不移创造高品质生活。**从群众最关心的地方做起，把群众最需要的事情做实，努力在更高水平上实现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更高品质精神文化需求，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

**坚定不移强化高效能治理。**坚持市场有效、政府有为，强化数字化改革引领，加快构建职责边界清晰、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增创体制机制新优势，不断提升治理效能，充分释放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坚定不移守住安全发展底线。**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注重堵漏洞、强弱项，增强工作的科学性、主动性、预见性，加强安全制度体系和能力建设，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浙江。

推进“十四五”发展、实现“十四五”目标，要根据新发展阶段的新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采取更加精准务实的举措，走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浙江路径。

**（一）强化创新驱动发展，全力打造发展新优势。**坚持科技创新制度创新双轮驱动，强化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突破产业瓶颈，为国家科技自立自强贡献更多浙江力量，为打造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产业链供应链贡献更多浙江元素。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实施人才强省、创新强省首位战略，加强科创平台优化整合，充分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健全政府引导带动全社会的多元投入机制，制定实施基础研究十年行动方案，以应用研究倒逼基础研究，以基础研究引领应用研究，加快打造三大科创高地；加强高端人才引育，五年集聚领军人才 5000 名以上、新增高技能人才 100 万名以上。大力推进产业创新，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和战略性新兴产业，超前布局发展未来产业，加大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力度，优化提升产业平台，加快建设“单项冠军之省”，实施产业集群培育升级行动，打造一批万亿级世界先进制造业集群，制造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稳定在 1/3 左右；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加快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大力推进质量强省建设，推动一批企业获得国家级和省级质量奖，打响“浙江制造”品牌；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培养高素质产业工人。大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发挥数字化改革的撬动作用，强力推进“亩均论英雄”改革，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进一步畅通土地、资本、劳动力、数据等要素循环，推动资源要素更多向优势地区、优势产业、优势项目集中，打造市场机制最活省。

**（二）全面推动协调发展，加快提升均衡发展水平。**注重发展的统筹和协调，重点促进城乡、区域、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推动城乡协调发展，促进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全面对接，加快实现城乡交通、供水、电网、燃气同规同网，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促进城乡双向流动开放、融合均衡发展，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念好新时代“山海经”，推动海洋强省建设取得实质性重大成果，全面提升山区内生发展动力；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持续做好对口支援帮扶合作，加快形成陆海内外联动格局。实施新时代文化浙江工程，完善面向人民群众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为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贡献浙江力量。

**（三）推进生态文明先行示范，让绿色成为发展最动人的色彩。**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打好生态环境巩固提升持久战，加快建设美丽中

国先行示范区。推动绿色循环低碳发展，坚决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要求，实施碳达峰行动，大力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推动形成全民自觉，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比重提高到 24%，煤电装机占比下降到 42%。持续推进蓝天、碧水、净土、清废行动，设区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93%以上，地表水Ⅲ类及以上水质比例达到 95%以上，所有设区城市和 60%的县(市)建成“无废城市”。深入推进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高水平推进国土绿化，加强生态海岸带建设，确保森林覆盖率达到 61.5%、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 35%、海岛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 78%，坚决落实长江十年禁渔。完善环境治理体系，建立地上地下、陆海统筹的生态环境治理制度，优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模式，健全环境污染问题发现机制，完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全过程闭环管理长效机制。

**(四) 坚持扩大内需，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以有效供给穿透循环堵点、消除瓶颈制约，全方位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全方位参与畅通全国大循环，努力打造国内大循环的战略支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枢纽。深入实施消费新政，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持续打响“浙里来消费”品牌，推进现代流通体系建设，加快培育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数字生活服务强省，到 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3.5 万亿元，居民消费率达到 42%。深入实施投资新政，发挥投资和技改对优化供给结构、提升供给质量的关键作用，推进“两新一重”建设，聚焦科技创新、现代产业、交通设施、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等领域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坚持高水平要素流动型开放和制度型开放并举，加快外贸优化升级，建设全球投资避风港，打造“一带一路”重要枢纽，高标准建设自贸试验区，推动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提升浙江在全球价值链的地位，到 2025 年，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进出口额分别达到 4 万亿元、6000 亿元，实际使用外资达到 170 亿美元。

**(五) 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让人民群众共享发展成果。**实施富民惠民安民新举措，发挥先富帮后富的作用，开展低收入群体同步基本实现现代化行动，率先推动共同富裕取得实质性进展。促进居民持续普遍增收，推动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支持企业通过提质增效拓展从业人员增收空间，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完善创新要素参与分配机制，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优化可持续的社会保险制度，稳步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每万老年人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数从 16 人提高到 25 人。加快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现代化学校”创建，高质量发展基础教育，大力实施高教强省战略。推进高水平健康浙江建设，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向以健康为中心，建设强大公共卫生体系，构建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聚力打造“医学高峰”，推动中

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从 3.67 人提高到 4.3 人，每千人医疗机构床位数从 5.99 张提高到 7.5 张；健全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体育强省。

**（六）打牢安全发展基础，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种风险。**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抓安全保发展。加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保障，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和 810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稳定杭嘉湖平原等优势产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大力推广应用优质高产良种和先进适用技术，实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步提升、产量在 120 亿斤以上，猪肉自给率提高并稳定在 70% 左右，端好浙江人的“饭碗”和“餐盘”。加强能源安全保障，深化能源领域体制改革，提高油气储备能力，推进清洁能源发展和煤炭清洁利用。防范化解经济安全风险，健全企业债务风险监测预警机制，稳步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织密织牢“天罗地网”风险监测网，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完善应急储备体制机制。维护社会公共安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形成有效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工作机制，确保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加强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强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创新网络综合治理，促进社会安定，守护百姓安宁。

### 三、全力以赴做好“十四五”开局工作

今年是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必须迈好第一步、展现新气象。

做好今年工作，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工作要求，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力打造发展新优势，健全完善“八八战略”落实机制，突出“改革突破争先、服务提质争先、风险防控争先”，落实落细“十三项战略抓手”，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努力建设“整体智治、唯实惟先”的现代政府，推动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确保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今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生产总值增长 6.5% 以上；研发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9%，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2% 左右；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长，财政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3% 左右；城镇新增就业 80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左右；完成国家下达的能源和环境指标计划目标。

围绕以上要求和目标，今年要重点抓好十个方面工作：

## （一）慎终如始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坚持依法防控、科学防控、精准防控，深化“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机制，强化“人”“物”并防，从严从紧加强入境物品规范管理，严格控制聚集性活动规模，严格落实医疗机构防控措施，严格抓好养老院等特殊场所防控，严格落实闭环管控措施，确保冷链物防闭环管控，确保不出现聚集性疫情，确保不发生院内感染，确保不发生疫情风险点失管漏管，力争不发生本土新增病例。完善省市县三级重大疫情预防监测和医疗救治体系、医疗物资保障机制，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疾病防控机构标准化工程，创新医防融合机制。

## （二）全力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提升双联动

加快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大力推进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建设，谋划打造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深入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联动推进 G60（浙江段）、宁波甬江、温州环大罗山、浙中等科创大走廊建设。提升之江实验室、西湖实验室创新水平，组建甬江、瓯江等省实验室，支持浙江大学、西湖大学等打造国家重大战略科技力量，基础研究经费占全社会研发投入比例提高 1 个百分点。深入实施“尖峰、尖兵、领雁、领航”等计划，开展 400 项重大科研项目攻关。支持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带动中小企业创新，新增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3 家、技术创新中心 5 家、重点企业研究院 30 家。实施新一轮科技企业“双倍增”计划，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300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8000 家。推动科研成果转化，全年实现技术交易额 1000 亿元。千方百计培育引进高端人才，新增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 20 个。构建绩效导向的科技资源配置机制，整合设立省科技创新基金并推动市场化运作，开展“科技创新鼎”评选。实施“技能浙江”行动。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严格落实知识产权惩罚性赔偿制度，让侵权者付出沉重代价。

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2.0 版。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五年倍增计划，大力推进数字产业化，加快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10% 以上。完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实施“5G+工业互联网”工程，形成量大面广的新技术融合应用场景。推动联合国全球地理信息中心高效运行并发挥作用。

全面提升制造业竞争力。大力实施制造业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推动标志性产业链做长做宽、做优做强，提升龙头企业引领力，实施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 60 个以上，构筑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体 50 家以上，加快形成一批有竞

竞争力的产业集群。推进装备首台（套）、材料首批次、软件首版次应用，新推广应用首台（套）产品 200 项以上。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推广应用新智造模式，建设一批“未来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加快传统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实现中国质量奖零的突破。建立单项冠军企业培育库并实施定期发布机制，新增单项冠军企业 20 家、专精特新“小巨人”100 家、“隐形冠军”50 家。继续推进开发区优化提升，打造 5 个高能级战略平台，新增小微企业园 200 个。从破除体制机制和政策障碍入手，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加快发展科技服务、软件与信息服务、创意设计、商务会展等高端服务业。推进建筑业转型升级，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标准化行动，全面提升工程质量水平。

### （三）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挖掘国内市场潜力

持续为市场主体赋能。全面落实国家各项惠企政策，深入推进企业降本减负，力争全年为企业减负 2500 亿元以上。全面实施小微企业信贷“增氧计划”和金融服 务“滴灌工程”，推进政策性融资担保扩面增量，用好民企债券融资支持工具，发展创业投资，做好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实施凤凰行动升级版，推进区域性股权市场创新试点，加大企业上市和并购重组力度，新增上市公司 50 家以上。引导各类企业健全现代企业制度，深化企业破产制度改革。

促进消费提质扩容。大力发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深入实施数字生活新服务行动，推动健康、养老、育幼、文化、旅游、体育、家政等业态向高品质、多样化升级，有序取消一些行政性限制消费购买的规定。推动地标商圈、步行街、历史风情街区等品质化改造，发展社区商业，加快打造“5 分钟便利店+10 分钟农贸市场+15 分钟超市”的社区生活服务圈，持续打造放心消费和品质消费环境。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实施新一轮扩大有效投资行动，确保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与经济增速基本同步。千方百计招引大项目好项目，发挥政府产业基金导向作用，引导资金投向重大科创平台、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化产业链等重点领域，全年“六个千亿”产业投资达到 6000 亿元以上，其中重点技改投资 1500 亿元。充分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力争实现民间投资快于面上投资增速。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加强重点项目特别是重大产业项目要素保障，盘活城镇存量建设用地 10 万亩以上。

增强循环畅通能力。深入实施“浙货行天下”工程，多渠道支持出口企业开拓国内市场。全面实施“同线同标同质”行动，支持企业提升产品品质、创建自有品牌，更好满足国内消费升级需求。深化国家物流降本增效综合改革试点，力争全省社会物流总费用占生产总值比重比上年下降 0.5 个百分点。大力推进“四港”联动，

推动宁波舟山港与义乌陆港一体化，扩大江海联运规模，提升多式联运水平。实施快递进村、进厂、出海“两进一出”工程，做强城乡高效配送网络。

#### （四）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推进数字化改革。深化“掌上办事”“掌上办公”“掌上治理”，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推动“一件事”集成改革，推出 100 项“智能秒办”事项。加强政府数字化项目统筹，持续完善“浙里办”“浙政钉”“浙里督”，建设一批省域空间治理、风险防范、综合执法等多业务集成协同应用项目，依靠现代科技手段推进高效协同。加快建设“智慧城市”“数字乡村”，让城市和乡村更“聪明”。坚持传统服务与智能化服务并行，方便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办事。加强个人信息保护，确保数据安全。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坚持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关系营商环境的理念，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制定实施优化营商环境五年行动计划，深入推进营商环境便利化，在政策制定、机制建立、办事流程设计上要把方便留给群众和企业，把麻烦留给自己。深化“企业码”应用，提升涉企服务精准化水平。持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开展商事登记确认制改革试点。深化全省数字口岸一体化，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海港口岸收费保持全国主要海港最低水平。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优化全链条闭环监管机制，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构建良好的平台经济生态圈，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创新发展。深化信用浙江建设，完善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健全信用评价、监管和惩戒体系。

推进重点领域各项改革。充分发挥“亩均论英雄”改革在高质量发展中的牵引性作用，深入开展亩均效益领跑者行动，加强低效用地盘活利用，加大低效企业改造提升力度，实现规上工业亩均增加值、亩均税收均增长 6%，分别达到 144 万元、29 万元。落实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积极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支持民营经济进入电力、油气等领域，深化温州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建设。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推动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多测合一”改革。完善以绩效为核心的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体系。深入推进各项区域金融改革。

加快构筑开放新优势。推进自贸试验区创新发展，高水平建设宁波、杭州、金义新片区，推动数字自贸区先行突破。实施贸易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中欧投资协定等签订机遇，提升优化产业质量和结构，稳定传统市场，开拓新兴市场，大力发展服务贸易，支持市场采购贸易与跨境电商融合发展，支持企业共建共享公共海外仓，确保出口占全国份额基本稳定，扩大优质产品进口。加强重点产业链招商，高质量建设国际产业合作园，促进实际使用外资稳步增长。扩大中国—中东欧“17+1”经贸合作示范区影响，深化境外经贸合作区和系列站建设，推动“义新欧”班列提质扩量。

## （五）协同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中心城市能级提升，唱好杭州、宁波“双城记”，培育国家中心城市。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强小城市培育，促进中心城市、县城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开展“城市体检”，建好“城市大脑”，实施城市内涝治理工程和地下管网减漏行动，加强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打造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快城市有机更新，以未来社区理念统筹旧改新建，未来社区增点扩面到 100 个左右，改造提升老旧小区 800 个。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压实“米袋子”“菜篮子”负责制，实施粮、油、猪、菜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工程，推进粮食稳产提质、生猪增产保供，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500 万亩以上、年末生猪存栏达到 722 万头，足额落实粮食和食用油储备任务。建立多渠道稳固的省外粮源。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做大做强现代种业企业。开展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完善和落实耕地保护机制，建设 100 片集中连片的永久基本农田 30 万亩，新建高标准农田 83 万亩。严格制止耕地抛荒，促进抛荒耕地复耕。补强“冷链成网”、农产品精深加工等薄弱环节，建设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30 个、特色农业强镇 20 个。健全农业保险制度。加快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壮大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深化“千万工程”，加快乡村有机更新，更多采用“微改造”的“绣花”功夫，保留村庄原有纹理和浙派风貌，加强历史文化（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打造一批新时代美丽乡村。加强农村房屋隐患排查整治，提升农村饮用水标准。实施新时代乡村集成改革，持续深化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改革，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抓好新一轮国家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稳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巩固提升村集体经济。

深化城乡融合发展。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向常住人口全覆盖。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深入推进“两进两回”行动，积极推进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

## （六）统筹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推进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制定实施我省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标志性工程，推进沪杭甬湾区经济创新区建设。加快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共建江南水乡客厅。共同打造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深化港口合作开发，推动构建长三角世界级港口群。加快建设浙江国际油气交易中心，合作共建长三角期现一体化油气交易市场。推动实现公共服务领域“民生一卡通”，共建长三角

公共卫生等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合力推进杭黄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建设。加快长三角跨省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谋划推进长三角智慧公路建设。

全面推进“四大建设”。突出环杭州湾引领作用，高标准建设省级新区，推进生态海岸带示范段建设。提升大花园核心区建设水平，推进诗路文化带和海岛公园、名山公园建设，培育 10 个以上“耀眼明珠”。加快杭绍台、杭温、金甬、湖杭、衢丽等铁路和湖杭、瑞苍、苏台等公路项目建设，全面开工建设通苏嘉甬、甬舟等铁路项目，力争综合交通投资完成 3300 亿元，新增铁路和轨道交通 600 公里以上。积极推进沪甬跨海通道、甬台温福铁路前期工作。推动嘉湖、杭嘉、杭绍、甬绍、甬舟、甬台等一体化合作先行区建设，提升都市区集聚辐射能力。

大力建设海洋强省。强化全省域海洋意识、沿海意识，坚持全域谋海、陆海统筹，加快发展海洋经济，海洋经济增加值增速高于全省经济增速 1 个百分点以上。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和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创建海洋中心城市。大力发展港航物流，海洋高端装备、生物医药，现代渔业，滨海旅游等产业，推进甬台温临港产业带建设，打造智慧海洋工程，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支持宁波舟山港提升设施、技术、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强港。推进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处置。

推动山区跨越式发展。制定山区 26 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实施做大产业扩大税源行动计划，不断改善山区交通条件，招引一批重大项目，开展生态工业试点，做优做强做大绿色产业。实施提升居民收入富民行动计划，大力发展休闲旅游、生态农业等富民经济。深化山海协作，实施“飞地”建设政策，推进山海协作产业项目 300 个、投资 400 亿元以上。加快推进少数民族地区、革命老区等特殊类型地区发展。

## （七）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启动实施碳达峰行动。编制碳达峰行动方案，开展低碳工业园区建设和“零碳”体系试点。大力调整能源结构、产业结构、运输结构，大力发展新能源，优化电力、天然气价格市场化机制，落实能源“双控”制度，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比重提高到 20.8%，煤电装机占比下降 2 个百分点；加快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腾出用能空间 180 万吨标煤。加快推进碳排放权交易试点。

深入推进治气治水治土治废。开展“清新空气示范区”建设，深入实施 PM<sub>2.5</sub> 和臭氧“双控双减”行动，确保设区城市 PM<sub>2.5</sub> 平均浓度低于每立方米 29 微克。深化碧水行动，确保Ⅲ类及以上水质断面比例在 90%以上。启动“美丽海湾”建设，提升近岸海域、入海河流水质。加强土壤污染防治，确保受污染耕地、地块安全利

用率均达到 92%。加快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巩固提升垃圾分类成果，加强工业固体废物专项整治，新增年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 30 万吨。加强快递包装物回收处理和循环利用，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

积极推进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推进“八大水系”水生态健康评价和生态修复，开展长江口退捕禁捕，加快推进海洋生态环境和海岸线保护与整治修复。开展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完成 100 个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新增造林 40 万亩，禁止毁林开垦。实施节能、节水、节地、节材行动，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

拓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紧扣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加快发展全产业美丽生态经济。推进丽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钱江源-百山祖国家公园创建、安吉县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综试区建设和淳安特别生态功能区改革。

## （八）积极推进文化浙江建设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坚持文化强省、文化树人，推进现代文化生活示范区建设。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提升农村文化礼堂整体功能。高水平建设之江文化中心，启动浙江社科中心、浙江音乐厅新馆等文化设施建设前期工作，打造新时代浙江文化地标。实施文艺精品提升工程，推出一批具有全国影响的浙产文艺作品。深入实施浙江文化研究工程，加强文明之源大遗址群研究保护，充分挖掘上山遗址、河姆渡遗址、良渚古城遗址等历史遗存的深厚内涵。振兴越剧、婺剧、昆剧等传统戏剧。加快媒体深度融合改革，建设新型主流传播矩阵。

加快发展文化旅游产业。实施文化产业提升计划，大力发展数字文化新业态，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推进之江文化产业带建设，支持横店影视文化产业集聚区、象山影视城建设，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影视文化创新中心。实施浙江文化出海工程，打造国际化人文交流基地，建设国际传播媒体集群。深化文旅融合，以挖掘文化内涵和提升游客微观感受为导向，开展旅游业“微改造、精提升”，深入推进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省。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大力弘扬红船精神、浙江精神，推进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深入实施红色基因薪火行动、新时代文明实践生活行动、人文素养提升行动。坚持高标准、常态化，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深化“最美”品牌培育，擦亮“最美浙江人”名片。大力倡导“礼让斑马线、聚餐用公筷、排队守秩序、垃圾要分类、餐饮不浪费”等文明好习惯。推进新时

代文明实践中心三级阵地网络建设。健全现代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全民阅读活动，扎实推进书香浙江建设。

### （九）加强民生保障和社会治理创新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建设公共就业服务平台，鼓励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重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等群体就业工作，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稳妥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管理。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完善大病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合规费用支付比例提高到 70%。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推动养老服务事业和产业协调发展，努力让养老服务触手可及，加强失能失智失独困难老人照护。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加快发展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完善全面二孩配套措施。实施第四轮学前教育提升行动计划，启动初中教育补短提升和培优创建工程，加大普通高中建设力度。提升高等教育办学水平，建设一批“登峰学科”、优势特色学科、一流学科，积极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加快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深入实施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支持特殊教育发展。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采取有力措施降低学生近视率 1 个百分点以上，持续推进学生减负工作。全力推进 8 个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支持发展 10 个医学重点培育专科，启动建设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省。深化县域医共体和城市医联体建设，实施重点人群健康关爱工程、重点慢性病干预计划。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紧做好杭州亚运会、亚残运会筹备工作。制定实施各市、重点县（市）“一城一策”方案，强化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全面推行退役军人全生命周期管理保障新模式，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建设，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进一步做好外事、侨务、民族宗教、人民防空、地震、气象、档案、慈善和红十字等工作。

高水平打造平安浙江。迭代完善“一中心四平台一网格”，把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在基层。推进第二轮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聚焦道路运输、涉海涉渔、消防、危化品、建设施工、工矿、旅游和城市运行等重点领域，深入开展遏制重大安全事故攻坚战，确保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比前两年平均数下降 20%。深入推进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防治。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提升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加强浙江水网建设，开展小型水库系统治理，新开工建设海塘安澜千亿工程 200 公里。实施网络安全整体能力提升行动。整合提升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推进“智安小区”“智安街道”建设。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加快构建现代警务模式，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依法严厉打击“黄赌毒”“盗抢骗”、涉枪涉爆、走私等违法犯罪活动，加强电信诈骗和跨境赌博的综合治理。

各位代表，今年我们要继续按照民生实事“群众提、大家定、政府办”的理念，突出群众有感、普遍受益，认真办好十方面民生实事。

**1、努力解决群众车辆年检烦心事。**完成车辆检测“一件事”集成改革，实现全省 286 家汽车检测站软硬件环境大提升，开展 100%全覆盖“双随机”监督检查，建设全省统一的机动车检验服务平台，实现全流程“一窗办理”，推行非营运小型汽车环保免检年限延长至 10 年改革，完善检测收费监管机制。

**2、努力缓解交通拥堵和特殊群体出行难。**实施 10 个群众反映强烈、大数据显示频繁的城市道路、高速公路拥堵段改扩建，城市交通高峰时段车速明显提升；建设城际铁路及轨道交通 500 公里，其中建成 100 公里，建设改造公交站点 500 个；建设全省统一出租汽车电话召车服务平台，组建 11 个老年人、残疾人出租车爱心服务车队，车队规模 1500 辆，便捷老年人、残疾人出行。

**3、努力让群众吃得更放心。**建成食品生产企业“阳光工厂”1000 家、农村家宴“阳光厨房”1000 家，实现学校食堂“阳光厨房”全覆盖；新增全程可追溯的食品生产经营主体 5000 家；建设民生药事服务站 300 家。

**4、努力让养老服务更方便。**新建 340 个乡镇（街道）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新增 2 万户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组织开展 100 个康养联合体试点，新建 300 个乡镇（街道）社会工作站。

**5、努力加强残疾人救助康复。**提升建设 300 家用于智力残疾、精神残疾和其他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和辅助性就业的“残疾人之家”，提升建设 100 家规范化残疾儿童康复机构。

**6、努力提升水库、山塘、干堤安全水平。**新（改）建水文测站 2000 个，完成病险水库加固 160 座，整治病险山塘 400 座；完成干堤加固 80 公里、中小河流综合治理 500 公里，完成 1000 个农村池塘整治；建设美丽河湖 100 条、水美乡镇 100 个。

**7、努力增强基层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新增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600个，实施传染病院（病）区改造项目100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标准化改造项目40个。

**8、努力打造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新增体育公园（体育设施进公园）50个、足球场（含笼式足球场）50个、村级全民健身广场100个、社区多功能运动场200个、百姓健身房500个；新建绿道1000公里。

**9、努力缓解“入园难”“入好学难”。**新（改扩）建农村普惠性幼儿园100所、新增学位2万个，新（改扩）建中小学100所、新增学位4万个，新增城乡教育共同体结对学校（校区）1500家。

**10、努力让农村出行更方便更安全。**新（改）建农村公路2000公里，200人以上自然村公路通达率达到100%；实施农村公路养护5000公里，农村公路中等路以上比例达到85%；实施农村公路安防工程500公里，实现临水临崖及4米以上高落差路段安防设施全覆盖。

## （十）全面提高政府治理现代化水平

加强政治建设。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旗帜鲜明讲政治，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折不扣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做到“总书记有号令、中央有部署，浙江见行动”，做到稳扎稳打、实干担当、善作善成。善于用政治眼光观察和分析经济社会问题，从讲政治的高度思考和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坚决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牢记政府前面“人民”二字，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

加强法治建设。制定实施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依法接受人大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加强审计监督、司法监督、监察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扎实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创建一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县。推动民法典在浙江全面有效实施。制定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和水平。

加强廉政建设。压实各级政府和部门党委（党组）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坚决惩治腐败行为，推动廉洁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压减不低于 10%，真正把群众“盼的事”变成政府“干的事”。强化资金绩效管理，严格执行经费开支标准，严控“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

加强能力建设。狠下功夫加强学习，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不断提高综合素养和专业化能力。强化调查研究，做到目光所至看到问题、耳听范围想到问题、所思所想直面问题，不断提高解决问题、推动发展的能力。强化争先创优，营造比学赶超的氛围，奋力打造最佳实践、争做领跑者，以高质量的工作推进高质量的发展。

加强作风建设。坚持“好时不扰、难时出手”，深入开展“三服务”，真心实意对待企业、群众和基层反映的困难和问题，带着感情、带着责任，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想尽一切办法办实事、解难事，让企业发展得更快更强，让群众生活得更好更有尊严，让基层干部有更多时间更多精力抓工作落实。大兴真抓实干之风，强化表格化清单式闭环管理，加大监督检查、跟踪问效力度，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决不能“把说的当做了，把做了当做成了”。

各位代表！实干托起梦想，奋斗成就未来。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浙江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为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而努力奋斗！

